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2019-2020 学年度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为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教育透明度，我院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的精神，根据《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和《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深入落实高校信息公开清单做好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结合我院信息公开实际执行情况，依据学院信息公开制度，汇总学院 2019-2020 年度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对我院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期间的信息公开工作编制报告，本报告可在学院门户网 (<http://www.gdsty.cn>) “信息公开栏”查询。

一、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概述

2019-2020 学年度，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上级有关部门关于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要求，严格执行信息公开制度，不断健全信息公开工

作机制，成立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全面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有力保障了社会公众和广大师生员工的教育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在促进学院改革发展过程中发挥了积极作用。

1. 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

学院党委对信息公开工作高度重视，纳入重要议事日程，通过党委会、校长办公会、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等会议，及时学习传达上级相关文件精神，并定期研究信息公开工作，听取相关部门的工作汇报。学院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充分发挥职能，研究通报学院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加强业务指导。各相关部门负责各自工作职责范围内的信息公开工作，各部门为信息公开第一责任人，明确职责，细化分工。

2. 细化信息公开类别，丰富信息公开内容

信息公开是学校扩大社会监督，提高教育工作透明度的重要途径，有利于推进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我院自觉、主动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回应群众关切的问题，营造良性互动的氛围，努力实现学院发展方针政策和权力运行的透明。根据文件精神，结合校内工作机构实际，学院不断细化信息公开项目类别，丰富信息公开内容，确保办学信息公开化、透明化、公正化，保障社会大众和广大师生员工的教育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3. 探索信息公开途径，搭建信息公开平台

首先有效利用传统信息发布渠道，通过广播、会议、公告栏、电子屏等多种形式，及时公布学院重大规章制度、发展规划信息。其次加强官方信息发布平台的建设，积极探索新途径，如使用校园网、工作群、微博、微信，向全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公开学院相关信息；同时为了确保信息的权威性，抵制假网站、伪论坛等发布不实信息对社会和学生产生的错误引导，学院建设开发了官方微信平台和全校性的微信群、QQ群，学院重大的通知和文件均通过平台和工作群向全院教职工公开。微信是广大师生群众广泛使用的交流工具，关注度高，监督效力显著，因此，学院及各系（部）积极主动建设官方微信公众号，如“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就业平台”等，方便了师生对学院和各系部发展动态的及时了解。

4. 解读信息公开要求，完善信息公开机制

我院将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的重要内容，书记、院长在学院工作会议、中层干部工作会议上多次传达上级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文件精神和要求，深入解读信息公开工作对国家推进依法治国、完善学院内部管理的重要意义，全面部署和指导学院信息公开工作。通过建立联动制度和中层领导干部工作交流平台，各职能部门均在本单位网站主动公开信息内容上做到实时发布、及时更新，在依申请公开方面做到迅速反馈、规范答复；各系（部）通过系（部）网站、信息公告栏、新闻、简报等方式及时公开发布信息（见附件：学院信息公开网址链接）。学院不定期对其信

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并做好统计工作，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指导。

二、主动信息公开情况

学院网站设有学院概况、党建工作、行政部门、专业系部、辅助机构、附属机构、服务系统等目录，开辟了通知公告、招标信息、继续教育、党建专题、招生与就业、信息公开、校园文体活动等专栏。各部门按照《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信息公开事项清单》指定工作联系人，做好内容建设、日常维护、及时更新。信息公开内容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学院简介、教学管理、学生管理、招生考试、人事管理、财务管理及其他。

（一）通过宣传部门公开信息情况

一年来，学院通过学校门户网站、教育阳光服务中心、各系（部）官方微信等多种方式公开发布各类信息 700 余条。主要内容涉及工作进展、重要活动、会议通知、人员招聘、录用公告、教育教学安排、招生就业、学生管理、奖助学金评选、校企合作以及其他信息。我院积极加强新媒体建设，围绕学校重要活动、科研成果及学生工作、校园活动等方面展开宣传报道，其中，官方微信发布 103 条，阅读量达 100000 人次。

（二）利用会议、专栏等公开学校信息情况

学院每年召开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教学工作会、民主生活会等会议，研究、评议、咨询、通报重要（重大）工作事项。学院设事务公开栏 7 处，不定期公开党和国家教育方针，以及学院

的规章制度、办学、招生、就业、财务、人事任免、评优评先、学生资助等信息。还利用校园广播、电子屏、QQ群、微信群、手机短信、微信公众号等公开有关信息。

（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1. 学院基本情况公开

在学院校园网主页主动公开学校名称、办学地点、办学性质、办学宗旨、办学层次、办学规模、学院章程、机构设置、现任领导、校园风光等基本情况，及时完成了基本信息的更新。

2. 招生就业信息公开

我院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按相关政策和要求，有序开展各项工作，精心组织、严格管理、公开透明，第一时间通过学院公告栏、学院官网、学生工作部网站、招生就业公众号、学生工作部微信公众号、心理健康微信公众号、院团委微信公众号、易班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各项学生工作信息，公开事项包括招生录取、就业指导、奖助学金名单公示、学生队伍建设、团组织建设、心理健康教育、规章制度等，公开信息达400余条。其中，招生录取信息公布按照“阳光招生、阳光录取”的理念，多方式、多渠道、全过程公布招生章程、实施方案、招生计划、专业介绍、录取规则、收费标准、征集志愿、录取人数等信息，开通咨询和投诉电话，每年接受校内外咨询多达上万次，接受投诉多起，均能以公平、公正、公开的方式给予处理和解决。

3. 财务管理信息公开

(1) 依法依规做好几项公示公告，接受全院教职工、学生和社会人士监督，包括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在学校官网公开 2019 年部门收支决算报告、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报告；根据教育收费公示制度规定，公示 2020 学年和 2019 学年学费收费标准。

(2) 注重内控制度建设与宣传，为全面、有效实施制度提供保障。一是建立健全规章制度。2019 至 2020 年，根据“放管服”的要求，结合学校实际，修订《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采购招标管理办法》、《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验收管理办法》；调动广大教职员服务社会的积极性，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结合学院的实际情况，新制订《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社会服务收支管理办法》。以上制度均已挂网作公示并执行。二是编制各项财务制度执行指南，做好制度的普及与宣传。为了帮助教职工快速准确理解财务相关制度，财务部门以图文形式编制操作指南 7 份，包括：经费报销流程指南、经费审批权限图表、工资查询操作指南、各类经费报销票据大全、固定资产请购流程、固定资产报废流程、项目申报指南等。

4. 教育质量信息公开

学院以创新强校为抓手，稳步推进师资培养，深化教学改革，优化专业结构，积极推进校企合作，改善教学条件，教科研工作成果突出。教学管理工作的信息公开方面，公开了包括教学管理规章制度、专业设置、学籍管理、课程与教学计划等在内的相关制度；科研管理工作的信息公开方面，公开了包括学院科研管理

规章制度、科研项目申报、科研奖励制度和科研项目结果等科研管理等在内的信息。同时，按照教育部、教育厅要求，在校园网上按时发布《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高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2020）》、《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2020年度创新强校考核报告》、《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2020年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自评报告》、《普通高职2020级人才培养方案》、《高职扩招2020级人才培养方案》、《2020年学生实习备案》专栏、《森林植物》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项目验收公示专栏、《森林植物》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项目验收专栏、广东省第五届青年教师教学大赛评审专栏、省高职教改项目高职扩招专项申报专栏、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专栏、2019年省级职业教育教学成果奖申报专栏、全国职业院校林草类重点专业申报专栏。

5. 人事管理信息公开

一年来，通过上级部门网站、校园网、高校人才网、公告栏、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学院面向社会和全体教职工积极主动公开人才招聘与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任、推优评优等组织人事事项。期间，发布工作人员招聘公告10批次；公示公开招聘人员笔试成绩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公告1次，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总成绩1批次，职称评审评前、推荐、评审结果5批次，教学名师评选结果1批次，岗位聘任1批次，年度考核及各类推优评优3批次；发布“双师素质”教师认定结果通知1批次，校级教学名师结果通知1批次，职称评审制度系列文件、年度职称评审工作方案、教职工

校内岗位调动管理办法、职工进修与学历教育管理办法（试行）、职工困难补助实施办法（试行）、干部因私出国（境）管理暂行规定、中层正职以上干部兼职管理办法（试行）、师德失范行为负面清单及处理办法（试行）、教师企业实践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文件9批次。极大地确保了相关人员及时了解教职工考核评优、人事制度改革、招考录用、职称评审、岗位聘任等学院人事管理动态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学院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是党政办公室，本年度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件。学院对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的信息依法不予公开。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学院通过门户网站调查、发送邮件调研、发放测评问卷、座谈会等形式，征求学院师生对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评价和建议，主要集中在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尽快落实网上“一站式”服务事项、增设信息公开网站内检索服务等方面，不断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切实保证学院各项工作信息公开、透明，并增强与社会公众和校内师生的互动与交流，得到了广大师生和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五、因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一年来，我院没有出现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

六、信息公开工作的主要经验和举措、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 主要经验和举措

一是完善机制。健全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切实把信息公开纳入日常管理工作范围，明确专人具体负责。完善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相关配套制度，深化信息公开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公开范围、方式、公开内容和程序及监督和保障措施等内容。

二是加大宣传。组织全院各部门认真开展对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学习、培训，增强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促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和完善，不断提升学院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

三是拓宽渠道。丰富拓展信息公开内容渠道，以涉及学校师生切身利益和社会关注度高的信息为突破口，深入推进不同领域的信息公开。进一步增强公开信息的透明度，体现民主管理和科学决策的过程。

(二) 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随着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学院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仍存在一些不足，如各部门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不平衡、信息公开宣传工作有待加强、信息公开内容尚待细化、信息公开范围有待扩大、信息公开工作的考核有待加强。针对以上不足，学院将在以下几方面积极改进，不断完善。

1. 强化主动公开意识。通过认真学习贯彻各级关于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精神和要求，强化相关部门及工作人员信息公开意识，特别是主动公开意识。

2. 强化信息公开培训。加强信息公开培训工作，特别是对各部门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要开展专题培训。加强信息公开宣传工作，让全校师生了解信息公开的途径、方式，为其获取学院办学信息、监督办学行为、维护自身权益提供方便。

3. 建立部门信息公开激励机制。通过对各部门一阶段时间以来的信息发布进行动态统计，加强动态管理，建立激励机制，提高信息发布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4. 建立信息公开工作长效机制。继续实行校领导接待日制度，充分发挥监督信箱、监督电话、官方微信投诉平台的作用，加强信息公开网页建设和教职工微信群的管理。推进学院信息公开工作监督检查、考核评估、激励等机制，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

